2020年新建技能大师工作室资助

申报表及填表说明

**封面**

1.“申报单位”栏填写工作室所在单位全称，并加盖公章。

2.“工作室带头人姓名”栏填写工作室带头人身份证登记所用的姓名。

3.“工作室主攻方向”栏填写工作室主要从事工作的主攻方向。

**第一页**

1.“出生日期”栏填写应与身份证的出生年月日一致。

2.“参加工作时间”栏要如实填写至年月。

3.“政治面貌”栏应按国标填写，如“中共党员”、“中共预备党员”、“共青团员”、“民革会员”、“民盟盟员”、“民建会员”、“民进会员”、“农工党党员”、“致公党党员”、“九三学社社员”、“台盟盟员”、“无党派民主人士”、“群众”。

4.“联系电话”栏填写本人办公室或车间电话或手机号码，确保能够与本人取得联系。

5.“户籍所在地”栏应按本人户口簿上的实际情况勾选。如户籍在外省市的，请按实际情况勾选是否具有上海市居住证。

6.“从事职业（工种）”栏应与职业资格证书中的（职业）工种相同。

7.“职业技能等级”栏应与职业资格证书一致，如高级技师、技师、高级工、中级工、初级工。如从事职业（工种）无国家职业资格标准的，也请写明相同水平的相应资质。

8.“工作单位”栏应填写工作室所在单位，要与“申报单位意见”栏公章一致，务必填写全称。

8.“岗位/职务”栏应填写工作室带头人目前在单位所担任的具体岗位或职务。

9.“其他国家级奖项”栏应填写工作室带头人获得的国家级奖项，如全国劳模、全国“五一”劳动奖章等，列明获奖时间及颁奖部门。奖项名称应与证书一致。

10.“其他市级及以上奖项”栏应填写工作室带头人获得的市级及以上奖项，如市级劳模、市级“五一”劳动奖章等，列明获奖时间及颁奖部门。奖项名称应与证书一致。

11.“绝技绝活及相关贡献”栏工作室带头人所具有的绝技绝活绝招等，以及对传承此项技能所作出的贡献和取得的成果。

12.“获国家专利、科技进步奖、主要创新发明等情况”栏应填写工作室带头人所获专利或发明类奖项，按时间先后排序，列明专利或奖项名称、获得时间、颁发部门。如果是以单位名义或集体获得的，需补充说明工作室带头人在其中起到的具体作用。

**第二页**

1.“工作室全称”栏应填写本技能大师工作室完整名称。

2.“具体建立时间”栏应填写工作室建立的实际时间，精确到年月。

3.“工作室地址”栏应填写工作室实际所在地址。

4.“工作室面积”栏应填写工作室实际面积，单位为平方米。

5.“已投入资金”栏应填写已对该工作室投入的资金，单位为万元。

6.“工作室人员数”栏应填写工作室实际人员的数量。

7.“工作室主要产出、业绩情况”栏应填写该工作室建立以来主要的研究成果、产生的经济效益和带教徒弟的技能等级晋升等情况，尽量以数字量化反映。

8.“申报资助资金使用计划”栏应填写对10万元资助资金的使用计划，须有较为具体的使用方向、投入项目、资金配比等。

9.“未来三年的工作计划和项目安排”栏应填写在获得资助后未来三年的具体工作计划和项目安排。

**第三页**

1．“单位全称”栏应填写工作室所在单位的完整名称。

2.“单位性质”栏应按工作室所在单位的实际性质勾选。

3.“主管部门”栏应填写上级主管部门的完整名称。

4.“行业类别”栏应填写工作室所在单位的实际行业类别。

5.“联系人”栏应填写工作室所在单位负责技能大师工作室相关工作的人员姓名。

6.“联系电话”栏应填写工作室所在单位负责技能大师工作室相关工作的人员的办公电话或手机号码，确保联系畅通。

7.“通信地址”、“邮政编码”、“E-mail”、“传真号码”栏应按工作室所在单位的具体情况填写。

8.“银行账户户名、账号及开户银行”栏应填写拟接收技能大师工作室资助资金的账户名称、号码及开户银行。为确保信息准确，须在此栏中加盖账号专用章。

9.“单位从业人员总数”、“技能劳动者数”、“高级技师人数”、“技师人数”、“高级工人数”栏应按工作室所在单位的实际情况填写。

**第四页**

“申报报告”：申报报告由工作室所在单位撰写，要求在1500字左右，内容包括：

1.工作室带头人基本情况。工作简历、技能专长、工作业绩、带徒情况等。

2.工作室带头人所领衔的工作室基本情况。项目职业（工种）、建立时间、场地、设施设备及人员情况，主要工作内容、工作计划、目标任务，项目运作及任务完成情况，主要产出及工作成果、业绩。

3.企业配套制度建设及资金投入情况。企业建立的工作室制度及考核评估方法，实际执行情况；企业配套资金投入金额、使用金额、主要用途；对资助资金的使用计划设想等。

**第五页**

1.“申报单位意见”栏由工作室所在单位签署意见并盖其公章。

2.“主管局、中央在沪企业、本市控股（集团）公司或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意见”栏由工作室所在单位的上级主管部门签署意见并盖章。

**注意事项**

1.申报表填写内容应经工作室所在单位审核认可。

2.表格中涉及证明材料的，如工作室带头人的身份证（外地户籍需提供居住证）、获奖证书、职业资格证书或相应技能等级证书，获得的国家专利或主要创新发明，以及工作室所在单位相关工作制度文件、投入资金台账等，请提供复印件。

附件

2020年上海市新建技能大师工作室

资助申报表

申报单位（公章）

工作室带头人姓名

工作室主攻方向

填 报 日 期 年 月 日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

|  |
| --- |
| **工作室带头人基本情况** |
| **姓名** |  | **性别** |  | **民族** |  |
| **出生年月** |  | **参加工作时间** |  | **政治面貌** |  |
| **身份证号码** |  | **联系电话** |  |
| **户籍所在地** | □上海市；□外省市（是否具有上海市居住证：□是；□否） |
| **从事职业（工种）** |  | **职业技能等级** |  |
| **工作单位** |  |
| **岗位/职务** |  | **学历** |  |
| **获得市级以上技能奖项情况** |  □ 届中华技能大奖 □ 届全国技术能手 □ 届上海市杰出技术能手 □ 届上海市技术能手 |
| **获得首席技师资助时间** | --------------------------年（以发文年份为准） |
| **其他国家级奖项** |  |
| **其他市级以上奖项** |  |
| **绝技绝活及相关贡献** |  |
| **获国家专利情况、主要创新发明等情况** |  |
| **工作室基本情况** |
| **工作室全称** |  | **具体建立时间** |  |
| **工作室地址** |  | **工作室面积** |  |
| **已投入资金（万元）** |  | **工作室人员数** |  |
| **工作室主要产出、****业绩情况** |  |
| **申报资助资金使用计划** |  |
| **未来三年的工作计划和项目安排** |  |
| **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
| **单位全称** |  | **组织机构代码** |  |
| **单位性质** | □企业（□国有企业、□集体企业、□国有控股企业、□民营企业、□合资企业、□外资企业）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其他：  |
| **主管部门** |  | **行业类别**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通信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E-mail** |  | **传真号码** |  |
| **银行账户户名、账号****及开户银行** | （此处须加盖账号专用章） |
| **单位从业人员总数** |  | **技能劳动者数** |  |
| **高级技师人数** |  | **技师人数** |  | **高级工人数** |  |
| **申报报告（1500字左右）** |
|  |
| （申报报告） |
| **申报单位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主管局、中央在沪企业、本市控股（集团）公司或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